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员工大会选举，章良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。（简历详见附件）

章良利先生与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12日

附件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

章良利先生，1966年生，硕士研究生，正高级工程师，现任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，曾任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。